

靜宜大學大一英文課程學生升級修習申請審查表

申請學生姓名		編號	
申請學生學號		申請日期	/ /
申請學生系級		連絡電話	
申請升級修習等級		原修習等級	
原修習等級		原修習班級教師	
檢附證明文件	證件名稱： _____ 是否驗證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驗證人員： _____		
教師同意該生升級理由(請原修習班級教師撰寫後簽名)	請簡述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佐證資料(如:學期成績等) 授課教師： _____ (簽名或蓋章) 日期： / /		
審查結果 (外語教學中心填寫)	承辦人： _____ (簽名或蓋章) 日期： / /		
中心主任核章			
備註	1. 大一英文升級申請應於寒假期間至第2學期第1週結束前提出。 2. 原修習班級教師需簡述同意該生升級之理由，並出席本中心召開之課程委員會進行說明。 3. 本申請須經新修習班級教師同意後始為有效。 4. 學生若因升級而須另行購買轉入班級之教材，由學生自行負責。		